

# 福建省武术协会

---

## 2017年第十一届华夏南少林国际武术大赛补充通知

各市武术协会、武术之乡、武术馆校、各级学校、各行业武术协会、武术社会团体：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体育总局武术中心下发的《武术段位制十年发展规划》和《武术段位制工作指导意见》的文件精神，根据“福建省武术协会2017年工作计划”相关要求，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广泛推广普及福建省武术段位，科学评定习练者技术理论水平，增强习武者荣誉感。经福建省武术协会研究决定，在2017年第十一届华夏南少林国际武术大赛期间，举行中国武术段位制福建省考试，请各参加单位认真组织报名，严格审核报考资格，并于7月25日前将报考材料报送本届武术大赛筹委会，并将电子版发送至厦门大学段位制办公室邮箱 E-mail:314526120@pp.com。过期将不再受理。考试内容详见附件。



# 2017 年第十一届华夏南少林国际武术大赛

## 中国武术段位制福建省考试规程

一、主办单位：福建省武术协会

二、承办单位：厦门大学武术协会

漳州市武术协会

泉州惠安县崇武古城武术馆

四、考试时间、地点：

时间：2017 年 8 月 12 日—8 月 14 日

地点：漳州市华阳体育馆

五、参加单位

各市区县武术协会、武术之乡、武术馆校、各级学校、各行业武术协会、武术社会团体，参加本次大赛的运动队，符合本次省考报名资格的领队、教练、运动员、武术传承人，均可报名参加。

六、考试项目

（一）技术考试

参加段位考试人员，可自由选取以下各类拳种的拳术、器械作为技术考试项目。《中国武术段位制系列教程》中的规定套路不作为必选的考试项目，可作为自选项目之一。

1. 太极拳类：

（1）规定太极拳：中国武术段位制系列教程中陈、杨、孙、吴、武、和等六种太极拳 1—6 段规定套路；24 式太极拳、42 式太极拳、32 式太极剑、42 式太极剑；陈、杨、孙、吴、武等五种太极拳竞赛

套路。

(2) 传统太极拳：陈式太极拳、杨式太极拳、吴式太极拳、孙式太极拳等拳术、器械。

## 2. 南拳类：

(1) 规定套路：中国武术段位制系列教程中五祖拳、咏春拳 1—6 段规定套路；南拳国际规定套路，初级南拳。

(2) 传统南拳：五祖拳、太祖拳、白鹤拳、地术拳、香店拳、连城拳、咏春拳等其他传统南拳的拳术、器械。

## 3. 其他拳术类：

(1) 规定套路：中国武术段位制系列教程中长拳、少林拳、八极拳、通臂拳、八卦掌、翻子拳、螳螂拳 1—6 段规定套路；少年规定拳、初级长拳 3 路、自选长拳。

(2) 传统拳术：长拳、少林拳、八极拳、通臂拳、八卦掌、翻子拳、螳螂拳等其他传统拳术、器械。

4. 段前级项目：趣味武术操、武术操、五步拳、初级长拳 1-2 路等各种拳术的初级单练套路。

## (二) 理论考试

凡申报二段以上者，需要参加理论考试。考试内容以《中国武术段位制手册（增订本）》为准。

## 七、报名资格

### (一) 正常申报晋升段位资格

已取得一段至五段并符合以下正常晋升条件者，可申报相应晋升

一级段位。

### 1. 申报段前级

(1) 凡参加武术锻炼 1 年以上, 注重武礼, 年龄在 6-7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段前级一级。

(2) 凡取得段前级一级资格达 1 年以上, 注重武礼, 年龄在 8-9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段前级二级。

(3) 凡取得段前级二级资格达 1 年以上, 注重武礼, 年龄在 10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段前级三级。

### 2. 申报初段位

(1) 一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 参加武术锻炼 3 年以上, 年龄在 11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一段。

(2) 二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 获得一段资格达 1 年以上, 年龄在 13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二段。

(2) 三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 获得二段资格达 2 年以上, 年龄在 15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三段。

### 3. 申报中段位

(1) 四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 获得三段资格达 2 年以上, 从事武术活动 10 年以上, 年龄在 20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四段。

(2) 五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 获得四段资格达 2 年以上, 从事武术活动 15 年以上, 年龄在 30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五段。

(3) 六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 获得五段资格达 2 年以上, 从事武术活动 20 年以上, 年龄在 40 周岁以上, 均可申请晋升六段。

## （二）原无段位破格参加考试的条件

根据《中国武术段位制手册》（增订本）和福建省武术协会相关规定，对尚无段位者，具备下列条件者，可申报破格参加考试资格，并参加相关段位的技术和理论考试。

### 1. 破格初段位条件：

（1）破格申报二段：参加武术锻炼 6 年以上，年龄达 13 周岁以上，并在市级以上青少年武术锦标赛获得前 8 名；或参加地市级以上传统武术比赛 2 次获二等奖（或银奖）以上，可申报二段考试。

（2）破格申报三段：参加武术锻炼 8 年以上，年龄达 15 周岁以上，并在市级以上青少年武术锦标赛获得前 5 名；或参加地市级以上传统武术比赛 3 次获一等奖（或金奖）以上，可申报三段考试。

### 2. 破格中段位条件

#### （1）破格申报四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从事武术活动达 10 年以上，年龄 20 周岁，教龄 4 年以上，为本地区的武术活动做出贡献，具备下列两项条件以上者，均可申报四段考试。

①具有武术专业初级职称以上、社会武术准中级教练员称号。

②在中国武术协会、国家体育总局武术运动管理中心主办的国际性和全国性传统武术比赛、城市运动会、青少年武术锦标赛、武术馆校、武术之乡等赛事中，获得武术套路 2 次前 12 名或二等奖以上者。

③在全国武术锦标赛、冠军赛等武术套路比赛中，获得套路 2 次前 16 名者。

④在省级以上青少年武术锦标赛获 2 次前 8 名、或参加地市级青少年武术锦标赛获 2 次前 5 名；或参加省级以上传统武术比赛 2 次获二等奖以上。

⑤在省级武术比赛中有 1 次以上，或市级以上武术比赛中有 2 次以上裁判员或教练员经历；或担任武术馆(校)教练或辅导站(点)辅导员达 4 年以上者，所教学生有 10 人获得武术三段以上证书。

⑥自办武术馆(校)，在校学生达 50 人以上者。

## (2) 破格申报五段：

凡注重武德修养，从事武术活动达 15 年以上，年龄 30 周岁，教龄 6 年以上，为本地区的武术活动做出较大贡献，具备下列技术条件两项以上者，均可申报五段考试。

①具有武术专业中级职称以上、社会武术中级教练员称号以上。

②本人或培养的学生在中国武术协会、国家体育总局武术运动管理中心主办的国际性和全国性传统武术比赛、城市运动会、青少年武术锦标赛、武术馆校、武术之乡、武术功力比赛等赛事中，获得套路 2 次前 8 名或 2 次一等奖以上。

③本人或培养的学生在省级以上青少年武术锦标赛获 2 次前 6 名、或参加地市级青少年武术锦标赛获 2 次前 3 名；或参加省级以上传统武术比赛 3 次获一等奖以上。

④在省级以上武术比赛中有 2 次以上，或在市级以上武术比赛中有 3 次以上裁判员或教练员经历；或担任武术馆(校)教练或辅导站(点)辅导员达 6 年以上者，所教学生有 20 人获得武术三段以上证书。

⑤自办武术馆(校)，在校学生达 100 人以上。

## 八、参加办法

(一) 各级武术协会、武术之乡、武术馆校、社会武术团体、学校

武术协会、本届参赛运动队可组队参加考试。各代表队可报领队、随队指导员各 1 名。

(二) 参加一至二段考试者可报 1 项拳术或器械套路；参加三至五段考试者，需要报 2 项（1 项拳术、1 项器械）套路。

(三) 原无段位申报参加考试者，需要填写《破格参加福建省段位考试推荐表》并经各市区县武术协会推荐盖章。

(四) 省外运动队参加段位考试，只发技术成绩和理论成绩证书，回原省向当地武术协会申请相应的段位证书。

## 九、考试办法

1. 本次考试采用 2015 年国家武术段位办制定的《中国武术段位制技术考试办法》。

2. 本次考试不分年龄、性别，按项目、段位编组，不录取名次。

3. 各项目比赛时间：按本届武术大赛比赛项目时间规定执行。

## 十、晋段标准

### (一) 晋段标准

申报一段者：单练套路成绩达 7 分以上，可晋升一段。

申报二段者：单练套路成绩达 7.5 分以上，可晋升二段。

申报三段者：拳术、器械套路两项技术成绩均达 15 分以上，理论成绩达 70 分以上，可晋升三段。

申报四段者：拳术、器械套路两项技术成绩均达 16 分以上，理论成绩达 75 分以上，可晋升四段

申报五段者：拳术、器械套路套路两项技术成绩均达 17 分以上，

理论成绩达 80 分以上，可晋升五段。

申报六段者：拳术、器械套路两项技术成绩均达 18 分以上，理论成绩达 85 分以上，可晋升六段。

凡符合晋段标准者，颁发段位证书与徽章。

## 十一、相关费用

（一）凡参加考试者，需缴交报名服务费 100 元，领队、指导员不须交费。参加本届比赛的运动员免交本次考试的报名服务费。

（二）凡取得晋升 1-6 段资格者，按国家体育总局武术中心印发《武术段位制工作指导意见》相关规定，收取段位考试服务费：初段位 150 元，中段位 300 元。通段结束后到会务组缴纳相关费用。

## 十二、考评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

（一）监察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由福建武术协会按《中国武术段位制》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二）考评员由福建省武术协会选派，另行通知。

## 十三、报名与报到

### （一）报名

1. 请各参赛队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前务必（以当地邮戳为准）将考生 1 寸照片二张（前后写好姓名）、身份证复印件一张、原段位证复印件、《福建省武术段位考试报名表》《福建省武术段位考试报名汇总表》，一并用快递邮寄到福建省惠安县崇武五峰欢迎门对面右边大厦六楼《古城武术馆》武术大赛筹委会。同时将“报名表”“汇总表”

“破格考试推荐表”电子版发送至厦门大学段位制办公室邮箱 E-



mail:314526120@pp.com。上述表格可从 [http:// www.nslhx.com /](http://www.nslhx.com/) 下载。

2. 原无段位破格参加考试者，还需提交《破格参加福建省段位考试推荐表》，并提供符合破格参加考试条件的相关证书、比赛成绩等业绩复印件。

3. 福建武术协会段位制工作委员会将进行资格审核，于8月1日前，以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复函是否能参加考试。没有收到复函者，不能参加考试。

## （二）报到

1. 报到时间：同本届大赛报到时间。

2. 报到时将查验身份证与原段位证原件，比赛成绩原件，证件与材料原件不齐者，不得参加考试。

## 十四、其他

（一）理论考试：请考生于8月12日中午12:30—2:00参加理论考试，考生须提前20分到考场点名。考试地点另行通知。

（二）技术考试：考生须在考前30分钟参加检录，上场前在检录处等候，3次点名未到，按弃考处理。

（三）其他要求同大会组委会。

（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归福建省武术协会。

附： 1. 《福建省武术段位考试报名表》  
2. 《福建省武术段位考试报名汇总表》  
3. 《破格参加福建省段位考试推荐表》

## 福建省武术段位考试报名表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照片 (1寸)
现段位		获得现段位时间		段位证编号				
申报段位		申报类别	正常晋段 ( )      破格考段 ( )					
考试项目一 (拳术)					考试项目二 (器械)			
指导员证号					考评员证号			
身份证号					所属市区			
通讯地址						邮 编		
联系电话					Email			
单 位 意 见	推荐单位/考试点 (签章 ) 2017年 月 日				二级单位 (盖章) 2017年 月 日			

### 填写说明

- 1、“正常晋段”、“破格晋段”只可选择一栏，并在 ( ) 中划“√”，凡破格推荐者须附推荐函。
- 2、“单位意见”一栏，由单位、协会或考试点负责人签字同意。
- 3、请从本次武术大赛网站下载报名表，必须本人填写，采用电子格式并以A4纸打印。



